

# 秦皇岛市应急管理局

---

## 秦皇岛市应急管理局 关于印发 2026 年度随机抽查工作计划的 通知

各有关科室、大队：

按照上级部门有关工作部署要求，制定了《秦皇岛市应急管理局 2026 年度随机抽查工作计划》，现印发你们，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落实。

秦皇岛市应急管理局  
2026 年 3 月 3 日



# 秦皇岛市应急管理局

## 2026 年度随机抽查工作计划

### 一、工作目标

深入贯彻落实上级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部署，将随机抽查与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深度融合，进一步明晰监管职责、压实企业主体责任，强化风险隐患排查治理，不断提升监管执法规范化、精准化水平，健全完善事中事后监管体系，切实筑牢安全生产防线，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安全保障。

### 二、工作任务

（一）夯实工作基础，动态完善“一单两库”。熟练运用监管平台和“冀上双随机”移动端功能，严格对照省级抽查事项清单，及时更新检查依据并向社会公开年度抽查事项。密切关注企业及执法人员变动情况，动态调整检查对象名录库和执法人员名录库，确保信息准确、管理规范。

（二）规范内部随机抽查，强化协同联动。各执法大队按照年度检查计划开展检查时，坚持“应联尽联、能联必联”，依托省双随机系统规范抽取检查对象和人员，每季度开展内部联合抽查不少于 2 次。相关科室可根据工作需要自行或联合开展抽查。按要求线上制定检查方案、制作执法文书，并做好结果公示、案卷归档等工作。（详见附件 1）

（三）推进跨部门联合检查，减少多头执法。坚持不重复、不多头检查原则，健全跨部门联合抽查机制，积极对接水务、气象、生态环境、教育等部门，以“一业一查”清单为指引，结合年度监督检查计划同步开展联合抽查，原则上检查企业不少于3家。（详见附件2）

（四）实施差异化监管，提升监管精准性。将双随机抽查与信用风险分级分类相结合，信用分类抽查占比不低于90%，对高风险主体加大抽查力度，对低风险主体合理降低抽查频次，积极运用非现场监管方式。严格落实查前培训和准备工作，提高检查针对性和实效性。

（五）规范检查程序，实现闭环管理。科学制定并公开年度抽查计划，严格组织实施，确需调整的严格履行程序并公示。检查人员持证执法、落实扫码入企要求，规范检查流程、全程留痕，责任可追溯。健全结果公示、问题处置、案件移送、信用惩戒等机制，形成完整监管闭环。

（六）坚持监管与服务并重，优化营商环境。牢固树立寓服务于监管的理念，在检查中同步开展政策宣传和合规指导，及时回应企业诉求，帮助企业整改问题，做到监管效能最大化、对企业干扰最小化。

### **三、工作要求**

（一）提高思想认识，加强组织领导。各科室、大队要充分认识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的重要意义，强化统筹协调，细化工作举措，确保各项任务落地见效。

（二）强化责任落实，密切协同配合。树立全局“一盘棋”思想，主动担当、密切协作，将随机抽查与年度检查计划有机结合，持续提升监管工作水平。

（三）严肃工作纪律，规范执法行为。严格按照“五个严禁”“八个不得”要求开展检查，坚持公开公正、依法监管，对发现问题依法处置并及时公开，主动接受社会各界监督。

各执法科室、大队要做好工作总结，及时梳理工作推进中的好经验、好做法，形成典型案例，进行复制推广促进工作开展。须于每月20日前报送月报表，并于3月25日、6月25日、9月25日、12月5日前将季度总结报送至执法监督科。总结内容包括工作进展、抽查情况、联合检查、信息公开、存在问题及下一步计划等。

- 附件：1. 秦皇岛市应急管理局 2026 年度内部联合随机抽查工作计划
2. 秦皇岛市应急管理局 2026 年度跨部门联合随机抽查工作计划

# 附件 1

## 秦皇岛市应急管理局 2026 年度内部联合随机抽查工作计划

抽查计划编号	抽查计划名称	抽查任务编号	抽查任务名称	抽查类型	抽查比例	抽查事项	抽查对象范围	发起科室	联合科室	抽查时间
2026001	2026 年市应急管理局非煤矿山随机抽查计划 001	001 号	秦应急执一 2026 年度内部联合随机抽查	定向抽查	按照市政府批准的年度监督检查计划中规定的数量开展。	按照市应急管理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“非煤矿山企业的安全检查”抽查类别选取特定抽查事项	全市非煤矿山领域企业	执法一大队	非煤矿山安全监督管理科	2026 年 2 月至 12 月
2026002	2026 年市应急管理局危化随机抽查计划 002	002 号	秦应急执二 2026 年度内部联合随机抽查	定向抽查	按照市政府批准的年度监督检查计划中规定的数量开展。	按照市应急管理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“危险化学品及相关企业的安全检查”抽查类别选取特定抽查事项	全市危险化学品生产、经营企业	执法二大队	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科	2026 年 2 月至 12 月
2026003	2026 年市应急管理局工贸随机抽查计划 003	003 号	秦应急执三 2026 年度内部联合随机抽查	定向抽查	按照市政府批准的年度监督检查计划中规定的数量开展。	按照市应急管理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“工贸行业企业的安全检查”抽查类别选取特定抽查事项	全市工贸行业企业	执法三大队	工贸行业安全监督管理科	2026 年 2 月至 12 月
2026004	2026 年市应急管理局煤矿随机抽查计划 004	004 号	秦应急煤矿监管 2026 年度内部联合随机抽查	定向抽查	按照市政府批准的年度监督检查计划中规定的数量开展。	从市应急管理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“煤矿企业的安全检查”抽查类别选取特定抽查事项	全市煤矿企业	煤炭安全管理科		2026 年 2 月至 12 月
2026005	2026 年市应急管理局评价、检测机构随机抽查计划 005	005 号	秦应急评价、检测 2026 年度内部联合随机抽查	定向抽查	按照市政府批准的年度监督检查计划中规定的数量开展。	从市应急管理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“安全评价机构、检测检验机构的行政检查”抽查类别选取特定抽查事项	全市安全评价机构、检测检验机构	局办公室		2026 年 2 月至 12 月
2026006	2026 年市应急管理局培训机构随机抽查计划 006	006 号	秦应急培训 2026 年度内部联合随机抽查	定向抽查	按照市政府批准的年度监督检查计划中规定的数量开展。	从市应急管理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“安全生产培训机构的行政检查”抽查类别选取特定抽查事项	全市安全生产培训机构	人事培训科		2026 年 2 月至 12 月

备注：1. 2026 年度局内部联合随机抽查涉及工贸科、非煤科、危化科、执法一大队、执法二大队、执法三大队的，各执法大队请结合局《2026 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》本着“能联尽联、应联尽联”的原则开展联合随机抽查，每个季度发起内部联合随机抽查不得少于 2 次。  
 2. 煤炭安全管理科、局办公室、人事培训科根据工作需要联合相关科室（大队）开展随机抽查或自行开展随机抽查。

## 附件 2

### 秦皇岛市应急管理局 2026 年度跨部门联合随机抽查工作计划

抽查计划编号	抽查计划名称	抽查任务编号	抽查任务名称	抽查类型	抽查比例	抽查事项	抽查对象范围	发起科室	联合部门	抽查时间
秦联 2026025	2026 年秦皇岛市部门联合抽查 025	秦联 025	2026 年秦皇岛市非煤矿山“一查”跨部门联合抽查	定向	结合企业信用风险等级, 3%以上	应急管理部门: 非煤矿山企业的安全检查; 水务部门: 对单位/个人取用水行为的随机抽查; 气象部门: 对雷电灾害防御活动的执法检查; 生态环境部门: 对建设项目(含海岸工程建设项目)、排放污染物的企业、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的检查; 自然保护区内非法开矿、修路、筑坝、建设情况; 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执行情况的检查(表)的检查	非煤矿山	非煤矿山安全监管科/执法一大队	水务局、市气象局、市生态环境局	2026 年 7-8 月
秦联 2026031	2026 年秦皇岛市部门联合抽查 031	秦联 031	2026 年秦皇岛市危险化学品行业“一查”跨部门联合抽查	定向	结合企业信用风险等级, 3%以上	应急管理部门: 危险化学品及相关企业的安全检查; 工信部门: 监控化学品专项监督检查; 生态环境部门: 对建设项目(含海岸工程建设项目)、排放污染物的企业、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的检查; 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(表)的检查 气象部门: 对雷电灾害防御活动的监督检查	全市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	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科/执法二大队	市工信局、市生态环境局、市气象局	2026 年 10-11 月
秦联 2026040	2026 年秦皇岛市部门联合抽查 040	秦联 040	2026 年秦皇岛市跨部门联合抽查	定向	3%以上	教育部门: 学校体育、美育、卫生与健康教育工作的检查; 对中小学等持有教师资格证者的监管; 教师培训工作的检查; 对校园安全工作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; 对中小学国家课程教材使用的检查; 自费出国留学中介机构检查 卫健部门: 对学校卫生的监督检查; 对托育(幼)机构卫生的监督检查; 对饮用水卫生的监督检查; 市场监管部门: 餐饮服务监督检查; 校园食品销售监督检查; 应急管理部门: 对防震减灾科普学校(基地)开展宣传教育情况的随机抽查; 气象部门: 对气象灾害防御工作的监督检查	市直属院校(含民办学校、培训机构)	市教育相关科室	市卫健委、市市场监管局、市应急管理局(震防御科)、市气象局	2026 年 4-11 月
备注: 1. 2026 年度跨部门联合随机抽查, 我局作为发起部门, 涉及非煤科、危化科、执法一大队、执法二大队, 抽查时, 请结合局《2026 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》确定一定数量企业与跨部门联合抽查计划同步执行, 原则上各行业不少于 3 家。 2. 2026 年度跨部门联合随机抽查, 我局作为联合部门, 涉及震害防御科。										